

文献和研究

19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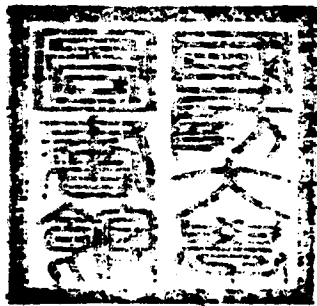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文献和研究

(一九八七年汇编本)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档案出版社



责任编辑：于红霞

文 献 和 研 究
(一九八七年汇编本)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

档 案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1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三河县艺苑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3.125 字数342千字

1991年5月第1版 1991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100 册

ISBN7—80019—189—3

K·42 定价：8.80元

(内部发行)

编者说明

《文献和研究》是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主办的内部刊物，旨在适应形势和研究工作的需要，为读者提供一些没有发表过的党的文献和配合文献编辑研究工作的文章、资料等。为充分发挥文献资料的作用，应读者要求，现将《文献和研究》一九八七年各期载文选辑成汇编本，作为内部读物出版发行。

《文献和研究》一九八七年汇编本收有：建国后中央和毛泽东等同志关于召开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土地改革和统一全国财政经济工作的文电、指示34篇，当代文献1篇，其他文献9篇；配合党的文献编辑、研究工作的需要撰写的文献综述、专题研究、史实考订、调查访问等文章、资料37篇。由于本书篇幅所限，凡已其他报刊转载过的文章，资料均未收入，书末附有未收入本书的一九八七年《文献和研究》所载文献和文章目录，供读者查阅。

汇编本书时，我们对收入的文献重新作了校核，有几处文字和标点作了订正；所有文章资料都请作者核阅过，有的作了少量修改或补充。

《文献和研究》汇编本仅作内部参考，如全文转载，须经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同意。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文献和研究》编辑组

一九八八年二月五日

目 录

毛泽东关于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九件文电

- (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一月) (1)
-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可执行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
- (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三日) (1)
- 关于三万人口以上城市召开各界代表会议的规定
- (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九日) (1)
- 三万以上人口的城市和各县均应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 (一九四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2)
- 必须维持上海, 统筹全局
- (一九四九年九月三日) (3)
- 召开各界代表会议必须反对形式主义
- (一九四九年九月四日) (4)
- 召开县的各界代表会议有益无害
- (一九四九年九月七日) (5)
- 必须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 (一九四九年九月十六日) (6)
- 在各地推广松江县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经验
- (一九四九年十月十三日) (7)
- 必须将市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看成团结各界人民的重要工具
- (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7)
- 刘少奇关于召开人民代表会议的两件文电
- (一九四九年八月——一九五〇年十二月) (9)
- 关于人民代表大会问题
- (一九四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9)

关于区乡人民代表会议工作给廖鲁言的复电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五日)	(11)
中共中央关于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三篇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一九四九年九月)	(13)
中共中央关于新解放城市中组织各界代表会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13)
中共中央给各中央局、分局的指示	
(一九四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16)
中共中央给东北局的指示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三日)	(17)
中央和毛泽东等同志关于建国初期土地改革问题的	
十份文电	
(一九五〇年二月——一九五一年九月)	(19)
毛泽东、周恩来关于新区土改问题致刘少奇电	
(一九五〇年二月十七日)	(20)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新解放区土地改革和征收公	
粮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二十八日)	(21)
中共中央关于土地法大纲中若干问题征询	
各中央局的意见	
(一九五〇年三月三十日)	(24)
毛泽东转发邓子恢对富农问题的意见	
(一九五〇年四月三十日)	(26)
毛泽东关于暂时不动富农的问题给邓子恢的复示	
(一九五〇年五月一日)	(29)
毛泽东关于富农等问题致刘少奇信	
(一九五〇年六月四日)	(30)
毛泽东关于土改报告中不写国际上土地问题历史	
致刘少奇信	
(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九日)	(32)

毛泽东关于加速进行土改等问题致中南局等电	
(一九五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33)
中共中央关于土地改革中应注意防“左”倾危险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二十日)	(35)
中共中央关于新区土地改革完成后在经济上应团结	
所有的人进行生产的指示	
(一九五一年九月八日)	(36)
中共中央和毛泽东等关于统一全国财政经济工作的	
十件文电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一九五〇年九月)	(37)
我们的情况是：有困难的，有办法的，有希望的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二日)	(37)
陈云：财政经济要统一管理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38)
中共中央关于全党保证实现“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	
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的通知	
(一九五〇年三月三日)	(40)
调整工商业、争取财经情况根本好转	
(一九五〇年四月十三日)	(41)
毛泽东：致陈毅电	
(一九五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42)
刘少奇：在庆祝五一劳动节大会上的演说（节录）	
(一九五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42)
陈云：继续稳定金融物价	
(一九五〇年五月五日)	(43)
毛泽东：主要负责同志必须亲自抓紧财经工作	
(一九五〇年五月二十日)	(46)
中共中央财经委员会关于稳定金融物价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九日)	(46)
中共中央关于统一调整国家仓库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九月二十六日)	(47)
任弼时等关于红军会师的三封函电	
(一九三六年七月——九月)	(50)
为党内团结问题向中央的建议	
(一九三六年七月十日)	(50)
要在政治上和技术上做好三个方面军大会合的准备	
(一九三六年八月九日)	(50)
三个方面军大会合是最可喜庆之事	
(一九三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55)
陈毅：关于朱毛军的历史及其状况的报告	
(一九二九年九月一日)	(59)
彭德怀：抗日时期敌后作战指导原则	
(一九六三年六月)	(77)
叶剑英书信三封	
(一九三六年八月十三日——二十五日)	(87)
致周恩来	
(一九三六年八月十三日)	(87)
致周恩来	
(一九三六年八月十八日)	(88)
致周恩来	
(一九三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89)
刘少奇：共产党员的修养	
(一九三九年)	(92)
三中全会以来关于中国正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 重要论述	
(一九七九年三月——一九八七年七月)	(96)
杨尚昆：对毛主席的几点回忆	
(一九八六年九月五日)	(113)
汪锋等回忆周恩来的一次重要谈话	(120)
《中国大百科全书》军事卷“毛泽东”条释文	(123)

关于撰写《中国大百科全书》军事卷人物条目释文 的意见和对“毛泽东”条释文的修改	胡乔木 (133)
关于辞书重要人物条目不用颂扬性评价语问题 给中央政治局常委的信 (一九八六年十月十八日)	胡乔木 (140)
我国新时期对外开放政策的提出和发展	阎建琪 (140)
掌握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真谛 ——学习邓小平关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论述	文 严 (169)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新概括	龚育之 (185)
光辉的思想与历史的局限 ——纪念《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 发表三十周年	郑 谦 (202)
毛泽东把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当作一件大事 来抓	张积毅 (216)
毛泽东建国初期的统一战线思想和实践	郭思敏 张素华 (223)
毛泽东探索文艺与革命关系的历程	刘书楷 (230)
毛泽东和新中国的起步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研究 心得之一	边彦军 龚育之 汪裕尧 冯 蕙 (236)
《讲堂录》中的经济观点 ——毛泽东早期经济思想脉络之一	顾龙生 (252)
“军事辩证法”文稿初探	曾庆洋 (257)
“稳妥可靠，万无一失” ——周恩来总理关怀和领导“两弹”研究、 制造和试验的情况	钱学森 (264)
周恩来关于秘密工作的谈话在西北军贯彻 执行的情况	汪 铎 (271)

抗日战争初期长江中央局的组织变动情况

- 兼谈王明是怎样当上书记的 廖心文 (283)
- 刘少奇关于人民民主制度的讨论 朱元石 (286)
- 党的白区工作会议略述 陈绍畴 (293)
- 红军长征中的任弼时 章学新 (301)
- 探索者的足迹

——《关于朱毛军的历史及其状况的报告》

- 学习札记 罗英才 (311)
- 抗战中期晋冀鲁豫根据地“敌进我进”

- 方针的提出和发展 李艺之 张裕康 (319)
- 建国初期土地改革的概况、特点及其意义 诸班师 (325)
- 建国初期全国财政经济工作的统一 顾龙生 (333)
- 中国共产党关于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理论的

- 探索 张宁 宋贵仑 (343)
- 湖南人民军政委员会的由来和变化 乔东光 (353)

“老子等两篇”指的是哪两篇

——对《毛泽东书信选集》一条注释的

- 商榷 田松年 (355)
- “诱敌深入”方针的提出 黄允升 (357)
- 《中共八七会议告全党党员书》

- 校读记 史略 赵云云 (359)
- 关于党的文献编辑工作的几个问题(下) 逢先知 (363)
- 尊重历史 突出主线

- 编写《朱德年谱》的几点体会 王向立 (375)
- 国外访问记两篇 陈浩 (383)

韩丁回忆周恩来

- (一九八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383)

李政道谈两次会见周恩来

- (一九八五年六月六日) (385)

- 一本富有特色的毛泽东诗词选注本 吴正裕 (388)

“矢志共产宏图业，为花欣作落泥红”

——读《叶剑英传略》	文 严 (397)
反映瞿秋白早期思想转变的一面镜子	张子敏 (401)
八七会议精神在湖北、福建的传达情况	(403)
八七会议精神在湖北传达情况	段纪明 (403)
八七会议精神在福建传达情况	薛宗耀 (405)
【附录】 未收入本书的一九八七年《文献和研究》 所载文献及文章目录	(407)

毛泽东关于召开各界人民 代表会议的九件文电

(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一月)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可执行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

(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三日)

一俟条件成熟，现在方式的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即可执行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成为全市的最高权力机关，选举市政府。以北平的情况来说，大约几个月后就可以这样做了。这样做的利益很多，希望代表们加紧准备。

关于三万人口以上城市召开 各界代表会议的规定★

(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九日)

各中央局，分局：

太原解放至今不到三个月，开了五次各界代表会议，成绩极好。各地除石家庄、上海、北平已报告开会外尚未据报开会，这是很不好的。兹规定：（一）三万以上人口城市均须开各界代表会。

• 其中有5件带★者，是毛泽东为中央起草的电报。

★ 这是毛泽东修改审定新华社报道他在北平各界代表会议上发表讲演的新闻稿时加写的一段话。

(二) 会期：中小城市至少每月一次，每次一天，至多两天。大城市每月或每两月一次，每次一天两天，至多三天。(三) 每次解决问题不要多，应集中在一两个问题上。(四) 代表应固定为半年改选一次，连选者得连任。在六个月内，不称职者临时改换，未吸收者逐步增加。(五) 代表会毕，有向人民传达和解释会议报告和决定的任务。(六) 此指示转达所属三万人口以上的一切城市勿误。(七) 你们应重视此事，总结经验，报告中央为要。

中 央

八月十九日

三万以上人口的城市 和各县均应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一九四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华东局并告各局、各野前委：

未敬^①电悉。(一) 你们过去对城市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一项重大问题，没有发出指示，自己亦未在上海执行，故对此事处于被动地位，并因此使城市工作受了相当大的损失。现在你们已在上海开了一次各界代表会议，收到了良好效果，并已于八月二十四日给所属发了指示，你们因此就在此项问题上恢复了主动权。中央看了，极为高兴。除将你们电报转知各局各野外，现在请你们严催所属三万人口以上的城市，务于九月份一律开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并一律将开会情形在报纸上公开发表，在广播台上公开广播。不许可有不开的，不许可不公开发表和不做口语广播。借此以使所属三万人口以上城市的党的组织和各界人民代表亲密结合，经过他们去团结各界人民，克服困难，恢复和发展生产，并克服党的领导机关中的许多人只相信少数人的党内干部会议，不相信人民代表会议的官僚主义作风。以后，一切三万人口以上的城市至少每月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一次，每次一天至多二

天就够，每次讨论和决定的问题有一个或二个就够。（二）各县要开全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其办法照中央最近致华中局并告各局的电报^②办理。要各省委、区党委、地委负责领导办理，一改过去长期不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不良作风。此项全县各界人民会议，不论新区老区一律举行。新区在占领两星期后即可举行，无须待乡村农会建立然后举行。举行此项会议的一个重要目的，即是经过此种会议去发动农民群众。（三）上述两项请东北局、华北局、山东分局、西北局、华中局、华南分局一律遵照办理。各野前委注意研究和协助。

中 央
八月二十六日

必须维持上海，统筹全局

（一九四九年九月三日）

饶漱石^③同志：

陈云^④同志已回，九月二日在中央会议上作了报告。中央同意此次上海会议决定的总方针及许多具体办法。我们必须维持上海，统筹全局。不轻议迁移，不轻议裁员。着重整理税收，以增加收入。三个人的饭五个人匀吃。多余人员，设法安插到需要人的岗位上去。自愿和可能迁移的工厂、学校，必须精密筹划，到新地后能够维持下去，并有前途，否则不要迁移。对难民的迁移，亦须如此。着重节约那些本来可以减少的开支，但不要减少那些必不可少的开支。着重反对浪费，从这里可以得到一笔很大的钱。封锁在目前时期对于我们极为有利，无论从政治上或经济上看，都是有利的。已裁的二万七千人，是一件大事，已引起很多人不满，应加以处理。其办法是立即加以调查，分别自己有办法生活和自己无办法生活的两类。对于后一类人，应予收回，给以饭吃。现在无事做，也应给以饭吃，维持他们，使他们活下去，否则政治上对我们极为不利。就全局来说，全国养九百万至一千万人是

完全有办法的。各级领导人多和党外各界人士接触，如象陈云此次找各界代表人物谈话，你找三个旧职员谈话那样，探听各界气候，将具体问题向他们请教及交换意见，而不是泛泛的交际性的接触。积极利用城市的各界代表会议及各县的全县代表会议，将一切施政中的重大问题，逐一提出自己有了准备的、想过了的、有了办法的问题向会议作报告，并交付讨论，征求他们的意见。此种会议，党员及完全可靠的左翼分子总共超过二分之一，能保证通过我们的意见即够，以便团结大批的中间分子及一部分必须拉拢的右翼分子，使他们向我们靠拢。此种会议，城市最好每月开会一次或三月开会两次，各县似以两月开会一次为宜。新区各县的各界代表会议我们尚无经验，请你考虑选择上海附近一二个县亲自领导，开一二次会试试。以上各点，请以你的意见告我为盼。

毛泽东

申江^⑥

召开各界代表会议必须反对形式主义★

(一九四九年九月四日)

各中央局，各分局，各野前委：

(一) 华北局转来察哈尔省委末世^⑥电，报告该省各界代表会的经验，很值得注意，请加研究。

(二) 经验证明，凡未注意召开各界代表会、仍然束缚于党内狭小圈子的，就走了弯路。

(三) 必须反对形式主义，每次会议要有充分准备，要有中心内容，要切实讨论工作中存在的为人民所关心的问题，要展开批评和自我批评，要当作一件大事去办，否则将损害党的政治威信。

(四) 在新解放区，各界代表会的开始若干次，代表的产生可以推派和聘请为主，由可靠民众团体的民主选举为辅。以后，即可改为由各团体各界的民主选举为主，推派和聘请为辅。总以

既能保证会议由我党领导，又能养成民主精神为原则。

(五) 二万以上、不足三万人的城镇，亦可开各界代表会。

(六) 尚未彻底完成土改的省、县、区三级均开各级代表会议，乡村开农民代表会议，而以县的各界代表会为中心。

(七) 已完成土改的省、县、区、乡四级，均开人民代表大会。但在开始若干次，亦可开各界代表会议，以为过渡。

(八) 无论是各界代表会议，或人民代表大会，党员均不要太多，以能保证通过决议为原则。大体上，党员及可靠左翼分子，略为超过二分之一即够，以便吸收大批中间分子及少数不反动的右翼分子，争取他们向我们靠拢。

(九) 会议之前由党委（市委、县委等）召集代表中的党员开会一次，决定方针。能开党的代表大会或代表会议则更好，但不要每次都如此。

(十) 此电请转发各市，各县，各军师。

中 央

九月四日

召开县的各界代表会议有益无害★

（一九四九年九月七日）

华中局并告各局、各野：

八月三十日电悉。同意你们所提关于召开县的各界代表会议的各项意见。并将此电转发各局、各野研究照办。关于召开县的各界代表会问题，自西北局提议后，引起了我们的注意，认为有益无害。而不召开各界代表会，要等到农协在乡村中建立了基础，再召开人民代表会议，如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日中央复电①（载在《政策汇编》）那样，则是很不利的。事实上，县的许多大政方针，例如剿匪，反霸，借粮，征粮，救济灾荒，修理堤坝，推动农民组织起来建立农协，减租减息问题，恢复和发展县范围内的工商业及文化教育问题，推行人民币及县的财政金融问题等，

均以召开各界代表会议，经过讨论，取得代表们同意，然后传达推行，比较不开这种会，长期限于党内干部的讨论、传达和推行，要有利得多。县的各界代表会的成分，应包括党政军的代表，农民及工人的代表，革命知识分子及妇女的代表，工商业的代表，及若干开明绅士的代表。其中，共产党员及可靠的左翼分子，应超过二分之一，保证决议的通过。中间分子及必须拉拢的少数右翼但不反动的分子，可让其占三分之一左右的数目，以便孤立反动派，利于政令的推行和群众的发动，且可发现问题及发现积极分子。省委、区党委和地委，必须积极帮助各县县委，有计划地有准备地布置和领导此种会议。这是全县性的会议，县城及各区各乡及县一级机构，均应有代表，在县委领导下，由县政府召开。这是县的会议，至于区乡，则照你们意见召开区的及乡的农民代表会议，但应吸收革命知识分子参加。其余均照你们意见办理。此种会议，我们尚无经验，请你们注意收集经验，指导各地，并告诉我们。此电请你们及各中央局转发至县一级为盼。

中 央

九月七日

必须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一九四九年九月十六日)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不但在三万人口以上的城市一律应当召开，在新解放区的县也应一律召开全县性的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以人民政府与各界人民群众发生密切联系的机关，其重要性和城市的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是一样的。区与乡则召开农民代表会议，但应吸收革命知识分子参加。老解放区，凡属条件成熟的地区，则应召开普选的全权的人民代表大会；凡属条件尚未成熟的地区，

* 这是毛泽东在审阅新华社社论《迅速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时加写的一段话。